

政府帳目委員會

就審計署署長第四十六號報告書  
進行公開聆訊的程序表

2006年5月15日(星期一)

地點：會議室A

<u>證人</u>	<u>章數</u>	<u>事項</u>	<u>時間</u>
司法機構政務長 劉媽華女士, JP	1	收取裁判法院判處的 罰款	下午2時30分 至6時
司法機構副政務長(運作) 鄭陸山先生, JP			
副刑事檢控專員 李定國先生, SC			
署理警務處處長 鄧竟成先生			
香港警務處總警司(交通) 韓家傑先生			
運輸署署長 黃志光先生, JP			
運輸署助理署長/行政及牌照 呂瑩女士			

